

2024年度揭阳市地震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地震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揭阳市地震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地震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揭阳市地震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组织起草有关地方规章，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

2、制订防震减灾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编制防震减灾工作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管理监督事业费和专项资金的使用。

3、管理地震监测工作，组织和管理群众测报工作，负责提出地震趋势意见。

4、承担在破坏性地震发生后市政府抗震救灾指挥机关办事机构的职责。会同有关部门和协助政府拟定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综合防御措施，并检查监督其落实情况。负责震情速报和地震灾情速报；管理地震灾害的损失评估；参与制定地震灾区重建规划。

5、管理地震烈度区划和震害预测工作；参与城市、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中“抗震减灾规划”的审定；管理城镇、经济开发区以及重要工程建设场地安全性评价工作；负责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资格审查、认证和任务登记。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海洋地震及地震次生灾害的防灾工作。

6、管理以地震动参数和烈度表述的抗震设防技术参数，负责工程抗震设防设计规范技术标准的审定和修订，参加重点建设工程抗震设计的会审，指导和监督重大工程以及重要设施的抗震设防工作。

7、推进地震科技现代化；组织、管理地震科学技术研究工作及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工作；组织开展地震科技工作与交流。

8、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提高全社会的减灾意识。

9、领导所属事业单位及地震台站，指导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

10、承办市人民政府和省地震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市地震局是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正处级。内设四个科（室），包括办公室、监测科、工程防震科、应急救援科。局有12个编制，实有人数12人，退休人员8人。属下事业单位市地震观测站，5个编制，实有人数5人，退休人员2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单位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揭阳市地震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揭阳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0.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419.2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8.73	本年支出合计	57	578.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4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78.77	总计	60	578.7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8.73	578.72	0.00	0.00	0.00	0.00	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46	11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24	10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5	4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21	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71	4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6	2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0	1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0	1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7	1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3	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5	3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35	3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5	3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9.22	419.21	0.00	0.00	0.00	0.00	0.01
22405	地震事务	419.22	419.21	0.00	0.00	0.00	0.00	0.01
2240501	行政运行	261.10	261.09	0.00	0.00	0.00	0.00	0.01
2240504	地震监测	51.40	5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76.72	76.7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8.77	497.37	81.4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46	110.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24	109.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5	40.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21	7.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71	40.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6	20.3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0	1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0	1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7	12.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3	3.9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5	32.3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35	32.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5	32.35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9.26	337.86	81.4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419.26	337.86	81.4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261.14	261.14	0.00	0.00	0.00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51.40	0.00	51.40	0.00	0.00	0.0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76.72	76.7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揭阳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0.46	110.4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70	16.7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35	32.3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419.21	419.21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8.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8.72	578.7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78.72	总计	64	578.72	578.7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78.72	497.32	8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46	110.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24	109.2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95	40.9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21	7.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71	40.7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6	20.36	0.00
20808	抚恤	0.71	0.7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71	0.7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1	0.51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1	0.5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0	16.7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0	16.7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7	12.7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93	3.9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5	32.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35	32.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5	32.35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9.21	337.81	81.40
22405	地震事务	419.21	337.81	81.40
2240501	行政运行	261.09	261.09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51.40	0.00	51.4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76.72	76.72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30.00	0.00	3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揭阳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4
30101	基本工资	89.12	30201	办公费	1.05
30102	津贴补贴	83.0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82.12	30203	咨询费	1.4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1.60	30205	水费	0.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71	30206	电费	1.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36	30207	邮电费	1.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30211	差旅费	2.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2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89	30215	会议费	0.14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7.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5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2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71.38		公用经费合计	25.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	0.00	1.12	0.00	1.12	0.08	1.20	0.00	1.12	0.00	1.12	0.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揭阳市地震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地震局2024年度总收入578.7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78.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8.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6万元，增长22.6%。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增加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揭阳市）和揭阳市地震科普馆两个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地震局2024年度总支出578.7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78.7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97.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17万元，增长11%。主要变动情况：部分人员职务变动，加上工资总体待遇提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8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7.4万元，增长239.2%。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增加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揭阳市）和揭阳市地震科普馆两个项目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地震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7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8.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6万元，增长22.6%；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增加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揭阳市）和揭阳市地震科普馆两个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地震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78.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8.7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0.88万元，增长9.6%；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增加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揭阳市）和揭阳市地震科普馆两个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地震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2万元，下降3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2万元，完成预算1.1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万元，下降34.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2万元，完成预算1.1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万元，下降34.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预算0.0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所以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2万

元，占93.6%；公务接待费支出0.08万元，占6.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公务出行使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和同行的调研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15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和同行的调研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1万元，下降0.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从严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因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度略有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2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5.2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4.5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事业单位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四个，二级项目四个，共涉及资金81.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揭阳市）”“揭阳市地震科普馆”“防震减灾能力建设运维保障”“防震减灾”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的开展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基本达到了年初预算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揭阳市地震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地震局的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全国地震局局长会议精神和省地震局工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市防震减灾“十四五”规划的奋斗目标，全面落实工作重点，顺利完成了计划内各项任务，特别是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和应急演练等方面工作得到了省地震局局长孙佩卿的充分肯定。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揭阳市）”“揭阳市地震科普馆”“防震减灾能力建设运维保障”“防震减灾”4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27.84万元，执行数578.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9.6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履行部门工作职责，积极开展防震减灾宣传“六进”活动，配合上级管理部门做好国家、省地震监测台（站）建设、维护，推进科普教育基地、示范学校等工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81.4万元，执行数为8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一）防震减灾：市地震局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途径开展地震科普宣传工作，共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讲座、科普集市、科普展览等活动30场次，联合多部门共同开展地震应急演练12场次。

（二）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揭阳市）：为保障广东省巨灾防范工程（揭阳）建设，市地震局成立了巨灾防范工程项目工作专班，并制定了财务、档案等相关工作制度。（三）揭阳市地震科普馆：积极推进市级地震科普馆建设工作。（四）防震减灾能力建设运维保障：地震部门履职场所相关费用，用于补充办公经费不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财政资金有限，防震减灾宣传力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落实绩效预算管理规定，切实加强项目管理，努力使目标做到合理、全面。二是严格遵守预算管理规定，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和单位实际需要使用资金，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三是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力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